

陆丰市甲子中学提升改造项目 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陆丰市甲子中学提升改造项目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陆丰市甲子中学 地址：广东省汕尾市陆丰市甲西镇欧华村甲港公路(701 乡道南) 联系人：林主任 联系电话：137 2951 6969 采购公告计划发布时间：2026 年 7 月 27 日(以平台审核为准) 采购公告报名报价截止时间：平台自动生成
3	中介服务名称	陆丰市甲子中学提升改造项目预算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2.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信用良好，近两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 3. 需要回避的机构：不涉及。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名称：陆丰市甲子中学提升改造项目设计服务 2. 项目地址：陆丰市甲子镇。 3. 项目概况：根据市政府规划部署，对陆丰市县域高中学位规划提升，提升学生住校生活学

		习环境，谋划了陆丰市甲子中学提升改造项目，该项目建设内容为：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对学生宿舍、运动场、教学楼场地进行升级改造，对多功能室等所需办公设备、智能终端等配套设施进行采购和提升等，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355 万元。根据工作部署，为加快陆丰市甲子中学提升改造项目开工建设，确保顺利通过验收，现需实施该项目的设计工作。 4.服务类型：预算编制 5.服务内容：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和规范的规定及项目业主要求，完成该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工作。 6.服务要求：专业成果文件必须满足现行国家、省、市有关规范、规定、标准以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并提供所有纸质及电子文件。 7.人员配备：项目负责人要由经验丰富、具备建筑或市政相关专业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担任。保证在服务期间团队的稳定性，如有人员变动需提前 5 天书面告知采购人。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陆丰市甲子镇 2. 合同履行方式：完全履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本项目下浮率范围为 1%—3%，应在报名页面及盖章响应方案中同时体现，如不一致的，以报名页面信息为准。

		3.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报名机构的报价不作为方案择优和结算依据，最终以审核报告审核金额为准，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 4.计价标准：项目采购服务费用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以中选人所报下浮率，结合政府规划建设项目需求清单等信息，代入计费文件计算合同暂定价，最终服务金额以审核报告审核金额为准，实际支付金额不超过合同暂定价及审核报告审核金额。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以签订合同时双方约定工期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签订合同为准。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

		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以合同所载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以合同所载为准）。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